

預苦期 / 聖週週一

謙卑卻滿有大能

余志文

讀經：約翰福音十二章1-8節

1 逾越節前六天，耶穌來到伯大尼，就是他使拉撒路從死人中復活的地方。2 有人在那裏為耶穌預備宴席；馬大伺候，拉撒路也在同耶穌坐席的人中間。3 馬利亞拿著一斤極貴的純哪噠香膏，抹耶穌的腳，又用自己頭髮去擦，屋裏充滿了膏的香氣。4 有一個門徒，就是那將要出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，說：5 「為甚麼不把這香膏賣三百個銀幣去調濟窮人呢？」6 他說這話，並不是關心窮人，而是因為他是個賊，又管錢囊，常偷取錢囊中所存的。7 耶穌說：「由她吧！她這香膏本是為我的安葬之日留著的。8 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在一起，但是你們不常有我。」

信息

聖週 (Holy Week) 紀念主耶穌在世最後一星期的生活和活動，它又可稱為「受難週」 (Passion Week)，由昨天的棕枝主日至復活節前夕的週六。未來數天經文，選自週一至週六各天的福音書經課。

主在伯大尼受膏的事跡，在〈馬太〉、〈馬可〉、〈約翰〉也有記載，而有幾點是只有〈約翰〉才有的：

1. 香膏的份量：一斤。
2. 馬利亞抹主耶穌的腳，又用自己的頭髮去擦。另兩卷福音書是記載女子把膏澆在祂的頭上。
3. 屋裏充滿了膏的香氣。

第二點是最令人費解的，為何三卷福音書的記載有出入呢？最自然的解釋是，她既膏主的頭，也膏了祂的腳，而更具體的圖畫是整瓶一斤重的香膏由主的頭流到祂的腳，因此令整間屋充滿香氣。所以，主被膏的地方是整個身體，若只是

膏主的頭，是君王的象徵，但若膏了全身，更像是在膏屍首，更突顯這次「受膏」是為「主的安葬」。

此外，〈約翰〉在下一章有一個四福音書中獨特的記載，為門徒洗腳。相對於使徒，馬利亞更是一個合格的門徒，她效法主的謙卑服侍。

另一個〈約翰〉特別的地方，是另外兩卷福音書的下文也是猶大預備出賣主，但〈約翰〉中的下文卻是宗教領袖計劃連拉撒路也殺掉，因為主在上一章令拉撒路從死裡復活，更多人因而信了耶穌。由十一章1節至十二章10節記載了整個「拉撒路復活」的事跡，當中牽涉主復活的大能、人的小信令基督痛心、主被謀害的導火線等重要主題，但伯大尼受膏的事跡卻突兀地安插其中，因聖經要突出的這事跡的重要性。

比較另外兩卷福音書，〈約翰〉透過「膏腳」強調有關「主的安葬」和真正謙卑的門徒，這與拉撒路事跡中最重要「復活大能」的主題形成強烈對比——若沒有基督謙卑受死，何來復活呢？

思考與實踐

1. 主的死與復活的關係是很明顯的，請思考主的謙卑與復活大能有何關係？
2. 馬利亞比其他門徒更懂得效法主的謙卑，前幾天也一直在思想謙卑的主題。總結數天的反思，我在謙卑方面，最需要改善的地方是甚麼呢？

金句

馬利亞拿著一斤極貴的純哪噠香膏，抹耶穌的腳，又用自己頭髮去擦，屋裏充滿了膏的香氣。(約十二3)